

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方城县 2024 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编号：方财招标采购-2024-58

招标文件

招标人：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

代理机构：嘉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分办法	21
第四章	服务内容	34
第五章	采购合同（样本，仅供参考）	3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方城县 2024 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方城县 2024 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方财招标采购-2024-58
- 2、项目名称：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方城县 2024 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612000.00 元
最高限价：2612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方财招标采购-2024-58-1	第一标段	225000	225000
2	方财招标采购-2024-58-2	第二标段	225000	225000
3	方财招标采购-2024-58-3	第三标段	225000	225000
4	方财招标采购-2024-58-4	第四标段	225000	225000
5	方财招标采购-2024-58-5	第五标段	225000	225000
6	方财招标采购-2024-58-6	第六标段	270000	270000
7	方财招标采购-2024-58-7	第七标段	225000	225000
8	方财招标采购-2024-58-8	第八标段	432000	432000
9	方财招标采购-2024-58-9	第九标段	560000	56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第一标段-第七标段：实施秸秆粉碎深耕还田 3.6 万亩，深耕深度 25 厘米以上；

第八标段：每亩用量 2 公斤，增施腐熟剂 3.6 万亩；

第九标段：扶持秸秆有机肥生产企业积极开展肥料化利用；

具体以作业面积为准，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2）质量要求：合格，符合采购人要求及相关规范要求

（3）服务地点：方城县县域

（4）服务期限：结合方城县的农业生产实际，合理安排，不误农时。

第一标段—第七标段：须在 2024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深耕作业任务，同时采购人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前进行抽查验收。

第八标段：交货期：5 日历天

第九标段：须在 2024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作业任务，同时采购人于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进行验收。

（5）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九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符合国家相关规范标准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农机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须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如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可提供其他证明如近一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等）；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响应文件中声明函为准）；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此项以响应文件投标单位承诺为准,格式自拟);

3.2

第一标段—第七标段:

投标人需拥有四轮驱动拖拉机 1204 马力(含 1204 马力)作业车辆自有或租赁 ≥ 3 台,要求牌证齐全、机械设备手续齐全,并提供有效期内且对应车辆的行驶证,投标人需提供缴纳驾驶作业机械人员保险的承诺,参加作业的机械必须安装作业智能检测设备,同时投标人须承诺在作业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的村委作业证明(村委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和分户作业清册。

第八标段:

投标人为生产商的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颁发的《肥料登记证》并包含“有机物料腐熟剂”;经销商或代理商投标的必须提供生产商的《肥料登记证》并包含“有机物料腐熟剂”(需提供该登记证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生产商公章)。

第九标段:

投标人为生产商的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颁发的《肥料登记证》;经销商或代理商投标的必须提供生产商的《肥料登记证》(需提供该登记证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生产商公章)。投标人需拥有打捆机作业车辆自有或租赁 ≥ 3 台,运输车辆自有或租赁 ≥ 3 台,皮轮勾机自有或租赁 ≥ 2 台,要求牌证齐全、机械设备手续齐全,投标人需提供缴纳驾驶作业机械人员保险的承诺,参加作业的打捆机必须安装作业智能检测设备,同时投标人须承诺收储一万吨以上的玉米秸秆并在作业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作业清册。

4、需同时提供信用中国下载的信用报告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对列入失信黑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报告应从“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应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5、须作出“无行贿行为承诺”,并由投标单位承担一切责任;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7、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若因网络或软硬件设备故障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远程异地评标无法开展时，招标人报经监督部门同意后，可改为当地评标，在主场补抽评标专家，并在主场进行评标。

注： 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即响应人不再到开标现场参与开标会议，故本项目对原件不审核，资格审查条件及评分得分项中涉及到的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以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的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责任。

2、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人市场主体库信息（<https://ggzyjy.nanyang.gov.cn/tpfront/CustomQyInfo/QyInfo.aspx>），接受社会监督。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09 月 23 日 至 2024 年 09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

3. 方式：投标企业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若因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或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若未下载招标文件将不能制作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不见面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https://ggzyjy.fangcheng.gov.cn/>）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下载、制作、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递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请保持长期有效）。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 3.1 投标人登录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其他相关软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请参考《全流程电子开评标投标人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ggzyjy.fangcheng.gov.cn/hyczsc/19200.jhtml>）。
 -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 3.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分别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和个人电子印章。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名字为：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
4.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 4.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指定位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5. 评标依据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 6、《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保证金缴纳绑定及电子保函办理操作手册》在“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料下载处查看下载。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

地址：河南省方城县县城人民路 824 号

联系人：吕先生

联系方式：156881882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嘉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八路 14 号付 19 号汇元大厦 711 至 718 室

联系人：罗先生

联系方式：1360763317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吕强

联系方式：15688188277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方城县 2024 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2	服务地点	方城县
3	招标人及代理机构	名称：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 地址：河南省方城县县城人民路 824 号 联系人：吕先生 联系方式：15688188277 名称：嘉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八路 14 号付 19 号汇元大厦 711 至 718 室 联系人：罗先生 联系方式：13607633178
4	采购内容	（1）第一标段-第七标段：实施秸秆粉碎深耕还田 3.6 万亩，深耕深度 25 厘米以上； 第八标段：每亩用量 2 公斤，增施腐熟剂 3.6 万亩； 第九标段：扶持秸秆有机肥生产企业积极开展肥料化利用； 具体以作业面积为准，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九个标段
8	服务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规范标准
9	服务期限	结合方城县的农业生产实际，合理安排，不误农时。 第一标段—第七标段：须在 2024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深耕作业任务，同时采购人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前进行抽查验收。 第八标段：交货期：5 日历天 第九标段：须在 2024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作业任务，同时采购人于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进行验收。
10	投标人资格	详见招标公告二、 申请人资格要求
1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13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4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5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投标人领取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盖章确认。
16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投标人领取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盖章确认。
17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响应性文件按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公章、个人电子印章或签名。
18	原件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即响应人不再到开标现场参与开标会议，故本项目对原件不审核，资格审查条件及评分得分项中涉及到的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以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的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责任。
19	投标文件份数	1、电子投标文件壹份（上传至指定位置）； 2、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名字为：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 3、后期，中标人需要将生成的所有电子文件保存至 U 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递交代理公司保存。
20	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同开标时间、地点）	<u>时间：2024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同开标时间）</u> <u>地点：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不见面开标室</u> 1、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性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7-60202925
2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性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从开标时间起，各投标企业自行在 40 分钟内远程解密响应性文件，超过时限未解密的，无论什么原因，均按无效标处理（所有递交的响应性文件解密结束即为解密程序结束）；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在不见面开标大厅等待。 1、招标人、监督部门代表到达开标现场。 2、各投标单位必须安排专人值守，确保在线。

		3、远程开标程序： （1）投标人解密：开标时间截止后，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子CA自行解密电子响应性文件。 （2）不见面开标大厅公布开标结果。 （3）投标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在线提交电子签章确认开标结果，在规定时限内（投标截止后40分钟内）未作签章确认的视为无异议并默认开标结果。 （4）开标结束。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当天，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 名。
25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6	中标结果的公告	评标结束后，中标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上同时发布。
其他事项		
27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8	本项目共九个标段，最高总投标限价为：2612000 元 第一标段：225000 元 第二标段：225000 元 第三标段：225000 元 第四标段：225000 元 第五标段：225000 元 第六标段：270000 元 第七标段：225000 元 第八标段：432000 元 第九标段：560000 元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也不能超过每标段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9	投标人中标后，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计算方法计取，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费。	
30	付款方式：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31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之前通过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由投标人在相应位置签章； 2、请投标人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3、请投标人时刻关注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投标人应按开标程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6、电子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 备注：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投标单位登录”登录到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 https://ggzyjy.fangcheng.gov.cn/hyczsc/19200.jhtml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7-60202925
32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3	需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自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2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33.3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

	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33.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2）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如本采购项目或本采购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如本采购项目或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3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及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33.6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招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及招标代理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相关内容与投标须知内容叙述不一致时，以前附表相关内容为准。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货物和与之相关服务的招标投标。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2. 定义

2.1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嘉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 “招标人”系指有本次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需求的: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

2.3 “潜在投标人”系指已经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

2.4 “投标人”系指获得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

2.5 “招标服务”系指招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的内容及与之相关的服务。

2.6 “服务”系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应提供和承担与项目有关的辅助服务,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和其他类似的投标人应承担的义务。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3.2 按照招标公告的规定,获得招标文件。

3.3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招标代理机构有关招标的规定。

4. 投标费用

4.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说明

5. 招标文件

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资料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进行(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15个日历天,则需延长时间),采购方发出的澄清或变更内容以公告形式在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等相关媒介通知投标单位,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C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要求

8.1 潜在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8.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

8.3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9、投标的语言及计量衡单位

9.1 投标文件和其他所有往来信函等应以中文书写;

9.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所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按格式)

11.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1.1 投标文件需按统一格式填写。

11.2 开标一览表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选增减内容。

12. 投标文件中技术文件的编制及编目

12.1 技术文件由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

13. 投标报价

13.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且只能提交一个不变的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指投标人为正确地完全履行本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的价格体现,核算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须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执行,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内的员工社会保险缴纳、培训费、服装费、设备购置维修费、交通费、住宿费、通信费、不可预见、管理费、利润、税金等。

13.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和服务标准配置及采购清单的内容填写产品标准配置、服务价格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署。

13. 3 对于有附件、备件或可更换配置的货物，还应填报附件、备件报价及更换件说明表，注明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更换价格说明等内容。

14. 投标保证金（无）

15. 投标有效期

15. 1 自开标日起 60 天内，投标书应保持有效，以便招标机构有充足的时间进行评标、定标。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5. 2 特殊情况下，招标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6. 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

16. 2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16. 3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授权代表签署。

17. 投标截止时间

17. 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7. 2 招标代理机构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应发布公告，告知所有潜在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潜在投标人的权力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7. 3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论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都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D 开标、评标、定标

18. 开标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19. 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组成。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单位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单位存在劳动关系；

(二)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单位的董事、监事；

(三)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单位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 与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 与投标单位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单位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单位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二) 评标依据和原则

1、评标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2) 招标文件和有关补充（答疑）文件。

(3) 投标文件。

2、评标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2) 质量好、信誉高、价格低、技术先进、知名度高。

(三) 投标文件的审查

1、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签署（含法定代表人签章和投标方公章）。

2、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方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方的经营资格、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方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3、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方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招标人、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方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方的公平竞争地位。技术部分某一处技术参数存在细微负偏差或重大负偏差的认定，均由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如评标委员会在技术部分某一处技术参数存在细微负偏差或重大负偏差的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并作记录。

4、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时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5、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方，投标方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四)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视为无效标：

- 1、未按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 2、未在有效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 3、提供的货物(服务)不符合采购需求的；
- 4、投标文件附有不能接受的条件；
- 5、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6、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7、投标人的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的；

(五) 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方质疑，请投标方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方有责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委托代理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重要的澄清和答复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3、投标方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4、招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否则将不被接受。

2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和标准：

(一)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标准为：投标人资格的全部内容。

(二) 然后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评审，标准为：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按要求签字盖章、工期、质量、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报价未超过控制价等。

(三) 最后由评委会对通过以上审查的投标单位进行评分。

投标报价得分与其它综合因素得分之和为投标人的评审总得分。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中标投标单位。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注：对符合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过的价格参与投标报价评分。同时符合多个的不重复享受，符合的话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不提供视为放弃优惠。

评分办法：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按照评分办法，得出每个评委对投标人的评分分数。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24. 定 标

（一）定标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及本次招标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推荐 1-3 名合格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单位。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二）中标通知

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投标单位后，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方一个工作日凭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领取《中标通知书》。

（三）签订合同

1、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一个工作日与招标人签定合同，无正当理由，在规定的时间内不签定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并追究其有关违约责任。

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 相关注意事项

（一）开标及询标时，投标方必须保持在开标大厅，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方自行承担。

（二）各投标方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方自行承担。

（三）开标、评标期间，投标方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四）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五）评委会不向落标人解释落标原因。

（六）投标方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方恶意攻击。

(七) 投标方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无论评标结果如何, 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八)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九) 组成招标文件的各个部分互为解释说明补充, 最终解释权为招标人。

26. 由招标人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合同签订后报送相关部门备案。如中标投标单位与招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后, 而不履行合同的, 将按照<<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执行。

27.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中标通知书》均应作为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

28. 合同签订时限为 1 日, 合同备案时限为 1 个工作日。

29. 质疑:

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有异议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单位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投标单位对采购文件提出询问或质疑的, 必须遵守相关法规, 且应提交纸质的询问或者质疑文件原件。按相关法律法规应有招标人答复或者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共同答复, 招标代理机构应督促配合招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

30. 流标或废标: 开评标过程中, 任何一阶段, 有效投标人数量少于 3 个, 作流标或废标处理。

附件一：投标文件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附件二： 投标文件澄清函

编号：

（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投标文件澄清通知（编号： ）已收悉，现就有关问题澄清如下：

1.

2.

.....

第三章 评分办法

初步评审：

第一标段-第七标段：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单位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	有效
2	资格评审标准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质量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内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注：所需相关证件或原件的扫描件，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同时还需做进投标文件中，不上传或上传不全视为不通过资格评审。			

详细评审：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投标报价 (20 分)	低于或等于采购控制价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投标单位报价高于本标段采购控制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标处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0 \times 2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 1. 评标基准价：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有效投标人中的最低投标报价。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不参与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 4.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单位为小微企业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小微企业生产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0
技术部分（55 分）	服务方案 15 分	服务方案内容完整全面、思路清晰合理，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强，满足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11-15 分； 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全面，工作目标较为明确，满足 招标人的采购需求，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较强 6-10 分； 服务方案内容一般，勉强满足采购需求，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一般 1-5 分。	1-15
	质量控制及程序 8 分	根据工作规程和质量控制措施及执行情况、内部流转程序；良好的得 5-8 分，一般的得 1-4 分，缺项为 0 分。	0-8
	项目总体思路 8 分	对本项目区域现状的认识和分析研究、项目实施的总体思路，科学、严谨，可行性强 5-8 分； 较科学、严谨，可行性一般 2-4 分； 科学、严谨性一般，可行性差 1 分。	1-8
	项目服务进度计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工作计划编制科学合理，进度	

	划 8 分	控制符合采购需求 5-8 分；基本科学合理，进度控制基本符合 采购需求 1-4 分。	1-8
	应急措施 8 分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措施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 8 分。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措施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 5 分。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措施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上一般，得 3 分。	1-8
	重点与难点分析 8 分	根据投标人编制的服务方案具体内容，重点对本项目工作的重点与难点进行全面分析、人员到位否进行评价； 良好的得 5-8 分，一般的得 1-4 分，缺项为 0 分。	0-8
商务部分（25 分）	企业业绩（4 分）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签订时间合同为准) 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4 分。（投标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4
	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2 分）	投标人对本项目在编制、实施过程中的合理化建议，由评标人员综合评价，0-2 分。	0-2
	企业实力（6 分）	投标人采用的 4 轮驱动拖拉机（附机械型号及照片）数量除满足资格要求数量以外，每增加一台 1204 马力以上（含 1204 马力）4 轮驱动拖拉机的加 2 分，最多加 6 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本项满分 6 分。	0-6
	服务承诺（9 分）	1、具有与服务相适应的固定场所及必备的办公设施，满足日常工作、经营及培训，办公区域内干净整洁，制度上墙，醒目位置悬挂有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相关工作流程及服务承诺等。（0 分-3 分） 2、具有留存托管服务档案、收集各类信息及管理保存能力，所有留存档案必须在 3 年以上。（0 分-3 分） 3、售后服务承诺，得（0 分-3 分）	0-9
	优惠承诺（0-2 分）	优惠承诺应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0-2 分） 评委根据承诺内容的实际情况进行打分	0-2
	内容完整性（0-2 分）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条件，标书制作规范、页码标注清晰准确最多得 2 分；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偏离，但不影响到实质性响应，评委根据情况酌情扣分	0-2

第八标段：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单位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	有效
2	资格评审标准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质量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内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注：所需相关证件或原件的扫描件，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同时还需做进投标文件中，不上传或上传不全视为不通过资格评审。			

详细评审：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投标报价 (20 分)	低于或等于采购控制价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投标单位报价高于本标段采购控制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标处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2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 1. 评标基准价：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有效投标人中的最低投标报价。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不参与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 4.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单位为小微企业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小微企业生产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 ×（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0
技术部分（50 分）	产品检验报告 10 分	出具 2024 年以来有检查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检验报告得 10 分。有一项参数不合格，不得分。	0-10
	供货实施方案 15 分	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统一进行送货到指定地点的实施办法；保证按时供货的措施；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纠纷时提供的应急解决方案等 1、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有详细的方案及措施，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11-15 分； 2、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合理，方案及措施简单、可实践实施的得 6-10 分； 3、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差、产品退换货方案及措施实践实施性较差的得 1-5 分； 4、没有或完全不满足不得分。	0-15
	应急及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	应有安全保障措施方案、环保措施方案、突发应急措施方案，以上每缺一项扣 3 分，扣完为止。	0-9

	9 分		
	质量保证方案 6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货物质量保证方案对投标货物质量保证方案完整、详细，贴合实际、切实可行进行评定。 良好的得 4-6 分，一般的得 1-3 分，缺项为 0 分。	0-6
	售后服务承诺及 方案 9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内容编制非常完整、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优异进行评定。 可操作性强得 7-9 分，较强得 4-6 分，一般的得 1-3 分。	0-9
	合理化建议 1 分	合理化建议完整、逻辑清晰，全面、合理，方案可行、规范，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得 0-1 分；	0-1
	企业业绩 2 分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签订时间合同为准)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投标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企业实力 9 分	1、生产企业具有秸秆腐熟剂相关发明专利证书得 3 分。（若为代理商，则需提供生产厂家的证明材料方可得分） 2、生产企业具有农艺师资格人员为本项目提供服务，提供农艺师任职资格证书及生产企业 2024 年以来 6 个月为农艺师缴纳养老保险证明的 3 分。（若为代理商，则需提供生产厂家的证明材料方可得分） 3、生产企业获得省级及以上“微生物菌剂”相关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提供批文原件得 3 分（若为代理商，则需提供生产厂家的证明材料方可得分）	0-9
	企业荣誉证 15 分	1、生产企业获得 AAA 级信用等级证书得 3 分。（若为代理商，则需提供生产厂家的证明材料方可得分） 2、生产企业获得有机农业生产资料评估证明得 3 分。（若为代理商，则需提供生产厂家的证明材料方可得分） 3、生产企业获得 AAA 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证书得 3 分（若为代理商，则需提供生产厂家的证明材料方可得分） 4、生产企业获得省级及以上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提供批文原件得 3 分。（若为代理商，则需提供生产厂家的证明材料方可得分） 5、生产企业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0-15
商务部分（30 分）			

	分（若为代理商，则需提供生产厂家的证明材料方可得分）	
优惠承诺（0-2分）	优惠承诺应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0-2分） 评委根据承诺内容的实际情况进行打分	0-2
内容完整性（0-2分）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条件，标书制作规范、页码标注清晰准确最多得2分；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偏离，但不影响到实质性响应，评委根据情况酌情扣分	0-2

第九标段：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单位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	有效
2	资格评审标准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质量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内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注：所需相关证件或原件的扫描件，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同时还需做进投标文件中，不上传或上传不全视为不通过资格评审。			

详细评审：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投标报价 (20 分)	低于或等于采购控制价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投标单位报价高于本标段采购控制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标处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100×2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 1. 评标基准价：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有效投标人中的最低投标报价。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不参与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 4.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单位为小微企业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小微企业生产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20
技术部分（50 分）	服务方案 15 分	服务方案内容完整全面、思路清晰合理，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强，满足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11-15 分； 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全面，工作目标较为明确，满足 招标人的采购需求，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较强 6-10 分； 服务方案内容一般，勉强满足采购需求，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一般 1-5 分。	1-15
	质量控制及程序 6 分	根据工作规程和质量控制措施及执行情况、内部流转程序；良好的得 4-6 分，一般的得 1-3 分，缺项为 0 分。	0-6
	项目总体思路 8 分	对本项目区域现状的认识和分析研究、项目实施的总体思路，科学、严谨，可行性强 5-8 分； 较科学、严谨，可行性一般 2-4 分； 科学、严谨性一般，可行性差 1 分。	1-8
	项目服务进度计划 8 分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工作计划编制科学合理，进度控制符合采购需求 5-8 分；基本科学合理，进	1-8

		度控制基本符合 采购需求 1-4 分。	
	应急措施 6 分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措施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 6 分。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措施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 3 分。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措施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上一般，得 1 分。	1-6
	重点与难点分析 6 分	根据投标人编制的服务方案具体内容，重点对本项目工作的重点与难点进行全面分析、人员到位否进行评价； 良好的得 4-6 分，一般的得 1-3 分，缺项为 0 分。	0-6
	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1 分）	投标人对本项目在编制、实施过程中的合理化建议，由评标人员综合评价，0-1 分。	0-1
商务部分（30 分）	企业业绩（2 分）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签订时间合同为准）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投标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企业实力（12 分）	投标人采用的打捆机（附机械型号及照片）数量除满足资格要求数量以外，每增加一台加 2 分，最多加 4 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运输车辆（附机械型号及照片）数量除满足资格要求数量以外，每增加一台加 2 分，最多加 4 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皮轮勾机（附机械型号及照片）数量除满足资格要求数量以外，每增加一台加 2 分，最多加 4 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本项满分 12 分。	0-12
	人员实力（6 分）	具有农艺师证加 2 分，最高加 4 分 具有肥料师证加 2 分，最高加 2 分 本项满分 6 分。	0-6
	服务承诺（6 分）	1、具有留存托管服务档案、收集各类信息及管理保存能力，所有留存档案必须在 3 年以上。（0 分-3 分） 2、售后服务承诺，得（0 分-3 分）	0-6
	优惠承诺（0-2 分）	优惠承诺应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0-2 分） 评委根据承诺内容的实际情况进行打分	0-2
	内容完整性（0-2 分）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条件，标书制作规范、页码标注清晰准确最多得 2 分；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偏离，但不影响到实质性响应，评委根据情况酌情扣分	0-2

注：1、评分标准中涉及各类证书、认证、证明、业绩、检测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加盖公章。

投标单位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报价得分

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1）评标委员会严格按本办法对投标人的技术标、投标报价和商务标评审汇总后，以全部评委所打分数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得分。（2）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均保留三位小数，最后得分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详见评分表

2.2.2 评标基准值计算

评标基准值的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企业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其他要求：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

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投标单位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否决：

- (1) 为投标单位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机构服务的；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的；
- (10)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11)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2)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单位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单位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单位得分等于各评分因素得分和各量化因素得分之和。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单位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单位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
投标单位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单位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单位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

第四章 服务内容

（一）通过实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2024 年全县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5%以上，围绕秸秆沃土、秸秆产业化、秸秆循环利用打造先进典型。推动秸秆利用市场化主体进行一步壮大，秸秆产业化利用结构更加优化。

第一标段—第七标段：

（一）（1）第一标段：古庄店镇：

涉及行政村及耕地亩数：官庄 5000 亩；

（2）第二标段：古庄店镇：

涉及行政村及耕地亩数：老袁庄 5000 亩；

（3）第三标段：独树镇：

涉及行政村及耕地亩数：招东 400 亩、招西 600 亩、平原 1500 亩、张寨 1500 亩、三里堡 1000 亩；

（4）第四标段：独树镇：

涉及行政村及耕地亩数：独西 1200 亩、独北 1800 亩、朱园 2000 亩；

（5）第五标段：清河镇：

涉及行政村及耕地亩数：司龙庄 1000 亩、廓封村 1500 亩、王营 1000 亩、高庄 1000 亩、和庄 500 亩；

（6）第六标段：清河镇、券桥镇：

涉及行政村及耕地亩数：赵和庄 1000 亩、王鸣皋 1000 亩、周庄 1000 亩、草厂坡 1000 亩、刘学庄 1000 亩、券桥农场 500 亩、好庄 500 亩；

（7）第七标段：杨集镇：

涉及行政村及耕地亩数：代庄村 2000 亩、五里庄 1500 亩、郭庄 1500 亩；

（二）服务地点：方城县县域。

（三）服务要求：

基本要求：合格，符合采购人要求及相关规范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深耕服务：深耕深度 $\geq 25\text{cm}$ ，深浅一致，无漏耕，犁沟平直，沟底平整，垡块翻转良好、扣实，能够掩埋杂草和秸秆残茬；参与深耕作业的机具要求。参与作业的大型拖拉机必须达到 1204 马力（含 1204 马力）以上，深耕机械必须安装作业监管仪器，按质量要求实施深耕作业，补贴面积以监管仪器上传合格面积为准。严禁跨标段作业。

第八标段：

有机物料腐熟剂产品技术指标要求

有机物料腐熟剂技术参数：（执行标准GB20287-2006）

项目	剂型
	粉剂
有效活菌数（cfu）/(亿/g)	≥ 0.5
纤维素酶活/(U/g)	≥ 30
蛋白酶活/(U/g)	≥ 15
水份/(%)	≤ 35
细度/(%)	≥ 70
PH 值	5.5 ~ 8.5
保质期/月	≥ 6
粪大肠菌群数/(个/g)	≤ 100
蛔虫卵死亡率/(%)	≥ 95
砷及其化合物（以 As 计）/(mg/kg)	≤ 75
镉及其化合物（以 Cd 计）/(mg/kg)	≤ 10
铅及其化合物（以 Pb 计）/(mg/kg)	≤ 100
铬及其化合物（以 Cr 计）/(mg/kg)	≤ 150
汞及其化合物（以 Hg 计）/(mg/kg)	≤ 5

包装规格：2kg/袋

第九标段：

扶持秸秆有机肥生产企业积极开展肥料化利用

（一）基本要求：合格，符合采购人要求及相关规范要求。

（二）具体要求如下：

参与作业的打捆机必须安装作业监管仪器，按质量要求作业任务，消防设施齐全，须收储完成一万吨以上玉米秸秆，提供 15 亩以上的秸秆堆放点，补贴金额以监管仪器上传秸秆数量为准。

第五章 采购合同（样本，仅供参考）

委托方（甲方）：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_____（项目名称）。根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精神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共同执行。

项目名称：_____

服务地点：_____

一、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4、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5、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二、项目内容

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方城县 2024 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三、服务内容：

- 1、委托内容：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方城县 2024 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 2、依照本协议规定，乙方在服务期内自行承担费用、责任和风险。
- 3、在服务期内，乙方须承担政府要求的公共环境管理责任和义务。

四、服务期限：_____

五、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

- (1) 按本协议规定，监督乙方依法履行协议；
- (2) 对乙方违反本协议的行为，有权进行核查，并要求其限期整改；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力。

2、甲方的义务

- (1) 按本协议约定按时向县财政请示拨付项目进度款及尾款；
- (2) 协调本项目正常进行所必须的配套设施及外部条件，如水、电、通讯道路、治安等能够满足正常运行需要。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

- (1) 根据协议按时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 (2) 配合调解社会公众对乙方的投诉。

2、乙方的义务

- (1) 必须遵守国家和地方各项法律法规, 执行国家相关技术政策及标准, 完成本协议规定的各项任务, 确保项目设施的正常持续运行；
- (2) 项目设施的日常运行达到本协议约定的各项技术指标和质量标准, 不得有偷排、故意漏排的行为；
- (3) 主动接受甲方及相关行业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 按时按要求填报各类报表或其他材料, 甲方的监管；
- (4) 在服务期内乙方应保证安全生产由于安全生产所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八、安全与卫生：

- 1、乙方应根据有关公共卫生和安全的适用法律和批准以及本协议的规定确保项目安全运行。
- 2、因乙方导致公共安全和健康事件影响到乙方对本项目的运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3、乙方应针对各种可能涉及公共卫生和环境安全的突发事件，做好安全运行与记录的保存。

九、服务费

- 1、甲方支付方城县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中心方城县2024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费用的义务
- 2、甲方所拨付的服务费用均为人民币支付。
- 3、付款程序：

3.1 付款方式：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资金到位，及时支付。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全额正规发票，按照相关部门规定办理支付手续。

4、支付账号

根据本协议应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均应按照以下规定的收款人、开户行、账户和付款方式(或乙方另行书面通知的其他中国境内的银行账号)，由甲方以人民币向乙方支付，银行手续费

由每一方自行承担；

收款人：

开户行：

账号：

7、收费发票

乙方在申请获得服务费时，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正规发票。

8、税项说明

合同期内各项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

若因乙方责任造成的违约停产，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且有权终止协议。

1、乙方违约事件：

下述每一条款所述事件，如果不是由于甲方或不可抗力所致并且未在允许时间(如有)内得到改正，应视为乙方违约事件，甲方有权立即发出终止协议通知，乙方应在收到通知书五日内提出异议。

(1) 乙方依中国法律清算或其资不抵债；

(2) 乙方未能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其它义务而构成对本协议的重大违约，并且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说明该违约的书面通知和要求其对此进行补救后的 20天之内未能补救。

十一、其他

1、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后可另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争议的解决办法及争议解决期间的义务

(1) 甲、乙双方对本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分歧或索赔。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经过协商无效，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2) 在争议解决期间甲、乙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所规定的各项义务

3. 本合同壹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涂改、变更或解除合同，

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条款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二、三、四、五、六、七、九标段

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内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以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服务期限_____，质量要求_____参加投标。明细见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收，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30 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6、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7、投标人中标后，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计算方法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备 注	

投标人名称： _____ （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_____ （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兹委托_____参加_____项目投标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会议；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

在 （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六、项目服务方案和服务计划

七、“无行贿犯罪行为”的承诺

八、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投标单位名称、地址）向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提交响应电子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在此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质量符合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并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扫描后以PDF件或JPG图片格式上传至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中，上传的合同原件扫描件保证做到真实、完整、清晰、端正。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我方保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以上承诺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同时贵方可将我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本项目授权代表列入“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不良行为记录”和“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人名录中。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整个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本招标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招标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农、林、牧、渔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农、林、牧、渔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八标段

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内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以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交货期_____，质量要求_____参加投标。明细见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收，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30 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6、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7、投标人中标后，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计算方法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交货期	
质量要求	
备 注	

投标人名称： _____ （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_____ （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兹委托_____参加_____项目投标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会议；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

在 （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六、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价	合计
1						
投标总价（元）：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无行贿犯罪行为”的承诺

八、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投标单位名称、地址）向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提交响应电子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在此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质量符合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并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扫描后以PDF件或JPG图片格式上传至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中，上传的合同原件扫描件保证做到真实、完整、清晰、端正。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我方保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以上承诺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同时贵方可将我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本项目授权代表列入“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不良行为记录”和“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人名录中。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整个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本招标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招标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印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3.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农、林、牧、渔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农、林、牧、渔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